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ST海星 編號:臨 2009-055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报更正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由于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部分相关数据有误，现对 2008 年年报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年报全文第 3 页“非常经营损益项目和金额”及年报摘要第 2 页的“非常经营损益项目”表格中，由“其他”项合并非常经营损益项目的损益项目”项目填入，且“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项目填漏负号，现将相关数据予以更正，更正后的表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常经营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18.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6,584.41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且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76,18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961.60
营业外收入	6,026,335.14
营业外支出	26,972.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38,128.03
所得税影响额	-13,486.44
合计	-63,247,047.85

二、年报全文第 4 页“2、投资收益：2008 年为 -9717.24 万元(上年同期为 -8260.04 万元)，主要是公司参股的河南南信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008 年亏损 -27849.09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核算，产生投资亏损。”中填报了相关数据，现将相关数据予以更正，更正后的内容为：“2、投资收益：2008 年为 -9717.24 万元(上年同期为 -8260.04 万元)，主要是公司参股的河南南信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008 年亏损 27798.92 万元，公司按权益法核算，产生投资亏损。”

三、年报全文第 5 页及年报摘要第 5 页的“董事会报告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1) 经营情况：①投资亏损方面，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大广线(大庆至广州)封闭至通许段(全程 642.28 公里)”高速公路项目在通车初期贷款支付利息较大，且“大广线”尚未全线实现通车，使得该公司亏损 -27849.09 万元。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额为增亏 -9729.62 万元。”中填报了相关数据，现将相关数据予以更正，更正后的内容为：“②投资亏损方面，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大广线(大庆至广州)封闭至通许段(全程 642.28 公里)”高速公路项目在通车初期贷款支付利息较大，且“大广线”尚未全线实现通车，使得该公司亏损 27798.92 万元，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额为增亏 9729.62 万元。”

四、年报全文第 15 页及年报摘要第 8 页的“(3) 投资继续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参股的河南南信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预计亏损 2,265,410.08 万元，本公司按 35% 的权益法核算比例确定投资亏损 822,783.93 万元所致。”中填报了相关数据，现将相关数据予以更正，更正后的内容为：“(3) 投资继续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参股的河南南信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亏损 27798.92 万元，本公司按 35% 的权益法核算比例确定投资亏损 9729.62 万元；”

五、年报全文第 20 页及年报摘要第 11 页已就西安海星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的担保事项进行了披露，鉴于该事项的实际状况，现将年报全文第 24 页的“2、担保情况”及年报摘要第 10 页的“7.3 大担保”表中的项目予以补充，补充后的表格如下：

(1) 报表全文内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被担保方(上市公司)	担保方(上市公司)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是否经股东大会批准	担保金额
山西科利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2,622.00	2006 年 4 月 29 日	2007 年 4 月 29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2,622.00
深圳万正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450	2006 年 4 月 30 日	2006 年 4 月 3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450
深圳市中科利特生化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1,000.00	2006 年 10 月 20 日	2007 年 6 月 2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1,000.00
深圳市中科利特生化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1,600.00	2006 年 10 月 20 日	2007 年 6 月 2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1,600.00
深圳市北大中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856.05	2006 年 4 月 23 日	2006 年 4 月 20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856.05
深圳市北大中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1,340.01	2006 年 5 月 14 日	2006 年 5 月 14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1,340.01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本部	14,000.00	2006 年 2 月 1 日	2008 年 2 月 1 日	连带责任保证	是	是	14,000.00
担保金额总计								
21,877.75								

① 上述担保涉及金额均为本金。

② 2008 年 1 月 21 日，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海星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出具《还款担保书》，向西安海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联合体尚欠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1.4 亿元人民币保证金及相关利息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2) 报表摘要内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金额总计

430

担保金额总计(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43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22,307.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0.84

七、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公司存在担保事项的公告(详见 2009 年 5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鉴于本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数据已经进行了更正，该公告中的“四、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应更正，更正后的内容如下：

“包含已述担保项目，根据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证登处的对外担保(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2,957.75 万元(仅为本金)，已全部逾期，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计净资产的 93.48%。”

更正后的 200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和年度报告使用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185 证券简称:ST海星 編號:臨 2009-055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3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平热电、松花江热电“上大压小”扩建工程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从公司实际控制人处获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中电投四平热电“上大压小”扩建工程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9]1358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吉林中电投松花江热电“上大压小”扩建工程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9]1433 号)(下称“核准文件”)，批准了拟建设的四平热电厂二期 1×30 万千瓦、吉林松花江热电厂 1×300MW “上大压小”热电联产扩建工程项目。

此等项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和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履行股改承诺事项，将项目转由吉电股份开发建设电源项目中的两个。该投资项目为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详见 2007 年 9 月 13 日和 2007 年 9 月 29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核准文件，四平热电项目工程动态投资 14.56 亿元。项目资本金为 2.91 亿元，约占动态总投资的 20%，资本金以外所需资金 11.65 亿元资金，以国内商业银行贷款解决。

吉林松花江热电项目工程动态总投资 14.8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3 亿元，约占动态总投资的 20%，资本金以外所需资金 11.8 亿元资金，以国内商业银行贷款解决。

特此公告。

大遗漏。

吉林省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吉电股份 000875)从 2009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起，公司办公地址、信息披露联系电话、信息披露联系真名发生变更，特公告如下：

1、办公地址：

原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5688 号，现变更为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

2、信息披露联系电话：

原号码 0431-85603250 现变更为 0431-81150934

3、公司信息披露真名电话：

原号码 0431-85603250 现变更为 0431-81150934

4、股东咨询电话：

0431-81150934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75 证券简称:吉电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5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08 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发布了 2008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点举行 2008 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吉林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chinairm.p5w.net/)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宋新阳。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9-016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

单位：股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

扣税前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

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

● 股权登记日

2009 年 6 月 11 日

● 除权除息日

2009 年 6 月 12 日

● 新股上市首日

2009 年 6 月 15 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09 年 6 月 18 日

● 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9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二、现金红利发放日

三、股权登记日